

证券代码：871320

证券简称：奇异互动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广州奇异果互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份质押概述

(一) 基本情况

股东李伟斌持有公司股份 3,000,000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11.11%。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3,0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质押股份已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本次股份质押的原因

广州奇异果互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中国银行授信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广州奇异果互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补充流动资金周转需求，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含）人民币 4,5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预计授信期限三年。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李伟斌及其配偶牟其方、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大娱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大娱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为上述申请授信事项无偿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李伟斌将其持有公司 3,000,000 股提供质押担保。

上述事宜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具体详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本次，中国银行广州海珠支行已对李伟斌 3,000,000 股权（高管锁定股 3,000,000 股）进行质押。

（三）股份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限制权利的股份被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质押能增强公司融资能力，所贷款项用于生产经营，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满足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需求。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伟斌为公司提供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

二、股份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李伟斌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10,395,000、38.50%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7,796,250、28.88%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3,000,000、11.11%

与一致行动人合并计算，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5,500,000、20.37%

股份被限制权利的历史情况

1、2018 年 3 月，李伟斌、陈成和广州同捞同煲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所持部分股票质押给无锡实益达电子有限公司，用于 2016 年业绩补偿，质押数量 2,718,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9.06%；其中李伟斌质押 1,068,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56%；陈成质押 291,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97%，广州同捞同煲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质押 1,359,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4.53%。上述质押已解除。

2、2017 年 12 月，李伟斌将其所持 9,000,000 股进行质押，用于为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申请最高额 1500 万授信提供质押担保，目

前质押已解除，解除质押日为 2019 年 9 月 18 日。

3、2019 年 9 月，李伟斌将其所持 9,000,000 股进行质押，用于为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申请最高额 2000 万授信提供质押担保，目前质押已解除，解除质押日为 2022 年 7 月 12 日。

4、2022 年 12 月，李伟斌将其所持 3,000,000 股进行质押，用于为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申请最高额 2000 万授信提供质押担保，目前质押已解除，解除质押日为 2024 年 12 月 17 日。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股权质押协议
- (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广州奇异果互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9 日